

财会部门可从六个方面参与企业价格管理

张光后

一是参与制定和调整产品价格。要根据市场价格的变化,对国家管理价格的产品提出价格调整的依据和监督执行国家定价,利用成本等价格资料,合理制定新产品试销价格,对滞销积压产品制定合理的削价幅度。二是控制企业外购原材料、燃料、辅助材料的采购价格。财务部门在采购价格管理上要做到在采购前掌握大量的市场价格资料,参与材料价格的谈判,在材料采购付款时,严格依据购销合同等资料审核购进价格,在材料入库后根据价格差异进行分析,提出改进建议。三是建立必要的价格信息资料档案。如产供销情况、同行业产品的价格资料、国家产业政策、材料采购实际成本资料等,为参与价格管理打好基础。四是参与对材料销售价格的管理。一般大中型企业是按计划价格核算材料的,对部分原材料、辅助材料的销售也是采用计划价加管理费,这在企业材料计划价格普遍偏低的情况下,形成低价出售材料的状况,因此,对材料让售价格应改按现行市场价格加管理费进行控制。五是参与对大宗原材料和设备采购价格的管理。对大宗原材料和设备应实行招标投标的方式。六是参与制定内部结算价格。在企业实行内部经营承包、划小核算单位后,财务部门要运用价格杠杆调动内部各单位的积极性,制定合理的材料领用价格及劳务、半成品转移价格等。



近来,笔者发现不少文章中,把“贷款回笼”与“货币回笼”这两个不同内涵的回笼混为一谈。有的文章把应属贷款回笼的经济业务说成了货币回笼。

众所周知,所谓货币回笼,是指国家银行根据市场对货币的需要情况,有计划地通过吸收储蓄、发行财政债券、收回贷款等方式,将市场多余货币收回国家银行,其收回的货币在一定时期内不再介入到市场上流通,是国家为控制市场通货膨胀所采取的一种手段。而贷款回笼是指企业发出商品后收回资金,它是通过银行划款或收取现金、有价证券等方式进行的。当债务人不具备货币资金偿付能力时,在取得债权人认可的情况下,也可以用其生产的产品或财产物资抵债偿还,而货币回笼就不包含此项内容。

「货币回笼」≠「贷款回笼」

张祥国

资产净额≠净资产

胡少先

在一些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公司出具的有关股份制验证报告中,常常把净资产与资产净额混为一谈。其实,净资产和资产净值是两个完全不同的概念。

净资产属于股东权益,在数量上等于企业的全部资产总额减全部负债总额的净额,它包括股本(资本)、公积金、未分配利润等。这也就是会计准则上所说的所有者权益的概念。而资产净值,却是一个资产的概念,在数量上等于资产总额减坏帐准备、存货变现准备、折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摊销之后的净额。由此可见,净资产≠资产净值。